

证券代码:002414 证券简称:高德红外 公告编号:2018-032

## 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7月17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20,000万元(含累计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17年7月17日在《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3)。该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将于2018年7月16日到期。

截止2018年7月11日,北方华创微电子已将上述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5,000万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该笔资金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公司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得到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371 证券简称:北方华创 公告编号:2018-042

## 北方华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 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方华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10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北方华创微电子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方华创微电子”),使用闲置募集资金5,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即自2018年4月10日至2019年4月10日止。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4月1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1)。

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公司对该资金进行了合理的安排使用,运用情况良好,没有发生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存在风向投资,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

截止2018年7月11日,北方华创微电子已将上述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5,000万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该笔资金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同时,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独立财务顾问和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得到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北方华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819 证券简称:东方中科 公告编号:2018-045

##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正在筹划重大事项,该事项可能涉及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已于2018年5月22日开始停牌,详见公告《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42),于2018年7月5日披露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43)。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正按照相关规定,组织各方推进本次重组的各项工作,相关中介机构正按进度开展相关工作。鉴于本次重组存在较大不确定性,为避免公司股价出现异常波动,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5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特别提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811 证券简称:亚泰国际 公告编号:2018-058

## 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7月6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8年7月11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郑忠先生主持,监事会全体成员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议事情况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华侨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为了满足公司海外业务发展需求,有效降低公司融资成本,公司拟向华侨银行香港分行申请贷款,

具体内容详见公告《关于向华侨银行申请贷款的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11日

证券代码:603937 证券简称:丽岛新材 公告编号:2018-043

## 江苏丽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 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丽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丽岛新材”)于2017年11月1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告编号:2018-037)。

2018年7月09日,上述理财产品到期,收回本金3,00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11.31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较大差异,本金及收益均已划至募集资金账户。

截至目前,公司资金运用情况良好,流动性好的低风险型理财产品,单个理财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告《江苏丽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6)。

一、本次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于2017年11月1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江苏丽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06)。

特此公告。

江苏丽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07月12日

证券代码:60196 股票简称:复星医药 编号:临2018-082

##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 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临时会议)于2018年7月11日召开,全体董事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出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董事会议事情况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实际情况,同意控股子公司上海海济综合门诊有限公司与关联方/上海外资医院合作项目(以下简称“该项目”),签订了外滩国际金融服务中心租赁房屋合同之补充协议,租赁期间整体顺延4个月(即租赁期间由“2018年3月1日起至2021年2月20日止”调整为“2018年7月1日起至2021年6月30日止”)并同步调整与租赁期间相关的条款,其他条款保持不变(以下简称“本次调整”)。

同时,同意授权本公司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士办理与本次调整相关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修订并执行相关协议等。

由于本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复星高科技”)董事徐亮先生生正于担任董事职务,因此,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的规定,置顶大股东公司的关联关系;由于本公司控股股东复星高科技仍持有本公司5%的股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指引》的规定,置顶大股东构成公司的关联方,调整后的章程项下与置顶大股东的关联交易仍构成关联交易。

同时,同意授权本公司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士办理与本次调整相关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修订并执行相关协议等。

特此公告。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196 股票简称:复星医药 编号:临2018-083

##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建设“复星医药(徐州)产业园一期”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复星医药(徐州)产业园一期”项目(以下简称“本次建设项目建设”)

● 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

● 特别风险提示:

1.本次建设项目建设涉及的上述购置、项目设计、建设和运营等尚需政府主管部门(包括但不限于发改委、国土、环保、水利、地震等部门)的批准或备案。

2.本次建设项目建设的具体设计、建设内容及规模可能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建设进程、相关产品研究进展及市场开拓等情况进一步调整。

3.本次建设项目建设将包括新药研发,新药研发的开展需遵循国内外相关法规要求,包括需要开展一系列临床研究并经药品审评部门审批通过后方可上市。由于医药产品的行业特点,各类产品/药品的投产及未来投产的实际情况可能受到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具有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交易概述:

2017年12月28日,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复星医药”)与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了《项目投资框架协议》,就在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以下简称“徐州经开区”)建设“复星医药(徐州)产业园一期”达成战略合作意向。2018年7月11日,经复星医药第七届第六十二次董事会审议,同意本公司/及通过控股子公司/单位/投资项目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于徐州经开区建设“复星医药(徐州)产业园一期”项目。(本公司/及通过控股子公司/单位/项目)拟自行或以自有资金投入本次项目建设所涉项目。

本次建设项目建设已通过本公司/及通过控股子公司/单位/项目相关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修订并执行相关协议等;本次建设项目建设无需报股东大会批准。

5.本次建设项目建设的基本情况

5.1.项目内容:“复星医药(徐州)产业园一期”项目

5.2.项目实施主体:复星医药/及/或通过控股子公司/单位)

5.3.项目实施地:徐州经开区

5.4.项目计划用面积:以规划局地红线为准)

5.5.项目计划投资额:本次建设项目建设总投资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主要依据本次建设项目的预计规模、测算内容确定,项目周期约30个月。

6.项目具体建设内容及总投资概算初步如下(可能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建设进程、相关产品研发进度及市场开拓等情况进一步调整):

单位:人民币 万元

证券代码:136236 股票简称:复星医药 编号:临2018-081

证券代码:143020 股票简称:复星医药 编号:临2018-081